**安溪县安监局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以及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编制了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主要内容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等七部分组成。统计数据的时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本报告公布于安溪县人民政府（www.fjax.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安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95-23281919。现将我局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15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有关精神和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有序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以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重点，凡是运用行政权力办理的与群众利益相关的各类事项，均实行主动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5年，县安监局除了在网站上发布信息外，还通过网站向外提供法律法规、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许可、企业行业标准等丰富的数据库信息；链接了多家上级部门、各地安监网站。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年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

五、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全年未发生针对我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我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未收到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案。
 六、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虽然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开展顺利，信息公开及时，但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需进一步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有待继续完善，宣传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2015年，县安监局将按照国家、省、市、县的有关要求，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拓宽公开渠道，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七、说明与附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15年 | 历年累计 |
| 主动公开文件数 | 条 | 16 | 68 |
|  其中：1.政府网站公开数 | 条 | 16 | 68 |
|  2.政府公报公开数 | 条 | 0 | 0 |
|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 条 | 0 | 0 |
| 其中：1.当面申请数 | 条 | 0 | 0 |
|  2.网络申请数 | 条 | 0 | 0 |
|  3.信函、传真申请数 | 条 | 0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条 | 0 | 0 |
|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3.不予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4.其他类型答复数 | 条 | 0 | 0 |
|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 条 | 0 | 0 |
| 行政复议数 | 条 | 0 | 0 |
| 行政诉讼数 | 条 | 0 | 0 |

安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年12月31日